

枞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林业局）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七11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编制本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、主动公开

本单位全年发布信息 810 条。其中发布规划编制和许可信息 135 条，土地征收信息 78 条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划拨、矿业权出让信息 122 条，不动产登记信息 157 条，政策文件与解读、主动回应信息 31 条，召开新闻发布会 3 场，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 1 次，线下政策宣讲多次。本单位“自然资源”基层双化领域发布信息 522 条。

2、依申请公开

进一步完善内部审查机制，加强沟通协调与服务，提高依申请公开的针对性与有效性。及时调整依申请公开答复书中有关救济渠道表述，做到答复合法有据。2024 我局办理上年度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新受理依申请公开 18 件，均办结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1 件、行政诉讼 1 件。申请件涉及土地征收最多，13 件，占比 68.4%。

3、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持续推进“三审制”，不断规范信息审核流程，做到信息发布层层审核、不审不发。二是定期梳理信息资源，跟踪信息更新动态，清理删除过期信息和无效说明信息，保证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有效性。三是常态化开展错敏词、错外链检查纠错工作，适时开展隐私信息排查，确保公开信息安全无误。

4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配合县数据资源局进一步优化平台建设，将政策文件库入口、问答知识库设置在政府门户网站首页，提升信息获取便利性。二是参与编制《枞阳县政策问答手册》，收录企业群众常见政策问题，并附咨询机关和联系渠道。三是在各基层所设置信息公开栏，张贴重要政策文件、通知公告等，拓宽信息公开覆盖面。

5、监督保障

一是继续推进信息源保障制度。适时通报栏目日常信息维护情况，压实各股室（单位）责任，做到维护责任“一线化”。二是不断优化综合查评机制。一方面配合县数据资源局使用自开发查评系统，实现查评、反馈、整改、复查全链“四即时”。另一方面继续委托第三方定期开展网上监测评估，加大自查自纠力度。三是高度重视人员业务提升。积极组织业务人员参加各级各类专题培训会 and 现场办公会，提升人员业务素质。2024年我单位全年未接到社会反馈投，无社会评议、责任追究等方面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2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22.1932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7	1	0	0	0	0	18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8	0	0	0	0	0	8	
	（三）不 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	0	1		
（四）无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	

	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	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1	0	0	0	0	2	
	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	3.其他	5	0	0	0	0	0	5	
		(七)总计		18	1	0	0	0	0	0	19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的宣传推广不够，社会公众往往不知道如何查询自己需要的信息。二是信息公开过程中，公众参与度相对较低。例如，规划编制过程中，虽然进行公示，但收到的反馈意见极少。三是部分政策解读通俗性不足，普通公众难以从中获取关键信息。

2、改进情况

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宣传力度，多形式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获取信息的途径和方法，提高公众知晓率。二是优化公众参与机制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拓宽渠道，提高公众参与的积极性。三是创新解读方式，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多样化的形式，如开展在线访谈、开放日活动、线下政策宣讲等，提高政策解读效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